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24-048
债券代码：113659　债券简称：莱克转债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期解锁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247,84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247,84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9月18日。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上述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和股份上市手续，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1、2020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徐宇舟先生于2020年7月21日至2020年7月22日就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了委托投票权。

2、2020年7月7日至2020年7月16日，公司内部网站上公示了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个人或组织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此外，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0年7月17日出具了《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0年7月2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事项的议案。

4、2020年9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5、2020年9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首次授予1,007.25万股限制性股票于2020年9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01,000,000股变更为411,072,500股。

6、2020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陈伟和刘红生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1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21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1 年2月5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411,072,500股变更为410,862,500股。

7、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章明顺等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3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2.51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13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1 年6月18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410,862,500股变更为410,732,500股。

8、2021年7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股份回购价格及股份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和《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鉴于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0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2.51元/股调整为7.51元/股，尚未解除限售的首次股份数量由973.25万股调整为1,362.55万股。

9、2021年7月27日，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的218.05万股限制性股票自激励计划经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已经失效。

10、2021年9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回购注销事项和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81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592,100股；本次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77,8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8.94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11、2021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张永等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以及1名激励对象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进行岗位调整，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28,800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其中对于因激励对象离职而回购注销106,4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8.94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对于因激励对象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进行岗位调整而回购注销22,4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8.94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128,8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1年12月27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574,847,700股变更为574,718,900股。

12、2021年12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刘波和黄立军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8,000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94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28,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2年2月28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574,718,900股变更为574,690,900股。

13、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姜剑一等9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355,040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94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355,04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2年6月22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574,690,900股变更为574,335,860股。

14、2022年8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股份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回购注销事项和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64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76,740股；本次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30,2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8.94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130,2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2年12月2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574,335,860股变更为574,205,660股。

15、2022年12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74,300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94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174,3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3年2月14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574,205,660股变更为574,031,360股。

16、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42,800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94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142,8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3年6月20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574,031,360股变更为573,888,879股。

17、2023年8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股份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回购注销事项和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51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18,290股；本次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27,75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8.94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127,75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3年10月24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573,888,939股变更为573,761,189股。

18、2024年4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以及1名激励对象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进行岗位调整，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54,320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其中对于因激励对象离职而回购注销37,52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8.94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对于因激励对象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进行岗位调整而回购注销16,8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8.94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54,32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4年6月26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573,761,399股变更为573,707,109股。

19、2024年8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43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247,840股；本次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95,44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8.94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二、2020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第四个限售期届满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20%。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为2020年9月18日，第四个限售期将于2024年9月17日届满。

（二）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第四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是否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1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以2019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为基数： 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5%；或者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5%； 或者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增长率。	以2019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83亿元，较2019年增长104.71%，高于25%，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4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制定的考核办法，对个人绩效进行考核，具体比例依据个人绩效考核得分确定，具体如下： 考核得分（S）：S=100；100>S≥85；85>S≥70；70>S≥60；S<60 个人解除限售比例：100%；75%；50%；25%；0% 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	首次授予第四个限售期的激励对象为248人： ① 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 ② 204名激励对象考核得分为：S=100，当期解除限售比例为100%； ③ 28名激励对象考核得分为：100>S≥85，当期解除限售比例为75%； ④ 10名激励对象考核得分为：85>S≥70，当期解除限售比例为50%； ⑤1名激励对象考核得分为：70>S≥60，当期解除限售比例为25%； ⑥1名激励对象考核得分为：S<60，当期解除限售比例为0% 综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期可解除限售股份共计2,247,840股；本次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股份合计195,440股。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243名激励对象为其办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三、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及可解除限售股票数量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限售期的激励对象为248人，其中4人离职，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43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247,84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9%。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及股份数量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职位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后）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后）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韩健	董事、副总经理	11.20	2.24	20%
2	张玉清	副总经理	42.00	8.40	20%
二、核心高层管理人员（不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共240人）			1,134.84	214.144	18.87%
合计			1,188.04	224.784	18.92%

注：1、"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是按照公司2020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每股转增0.4股）进行调整后的数量，则"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也相应调整。

2、本次解锁激励对象中韩健、张玉清为公司董事、高管，其所持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将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四、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4年9月18日

（二）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2,247,840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还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一一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819,360	-2,247,840	2,571,52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68,888,080	2,247,840	571,135,920
股份合计	573,707,440		573,707,440

注：本次变动前为截至 2024 年 9 月 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数据，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具体股本变更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数据为准。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就本次解除限售、回购注销及调整回购价格事项已履行现阶段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解除限售、回购注销及调整回购价格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301129　证券简称：瑞纳智能　公告编号：2024-090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2023年11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一、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经慎重考虑，充分评估，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如下：

1、签约单位：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东方财富证券吉祥看涨鲨鱼鳍164号收益凭证

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购买金额：2,000万元

起息日：2024年9月10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到期日：2024年10月10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收益构成：固定收益率+浮动收益率

固定收益率：3.00%（年化）

浮动收益率：若敲出事件发生，则年化浮动收益率为0%；若未发生敲出事件，且挂钩标的结算价大于等于行权价，则年化浮动收益率=（结算价-行权价）/期初价格×参与率；若未发生敲出事件，且挂钩标的结算价小于行权价，则年化浮动收益率为0%；

2、公司与上述签约单位无关联关系，本次现金管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部分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投资产品。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规范运行，以及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将根据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2、在实施期间及时分析和跟进现金管理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运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

2、公司通过对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单位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致远10期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2022年12月9日	2023年11月2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是
2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智尊享金鳍58号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2022年12月9日	2023年11月2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是
3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328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0	2022年12月12日	2023年11月29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是
4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智尊享金鳍59号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2022年12月16日	2023年11月1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是
5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享346天221216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5,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1月29日	是
6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智尊享金鳍60号浮动收益凭	本金保障型	4,000	2022年12月20日	2023年11月22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是
7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享274天221219专享固定收益凭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	5,000	2022年12月20日	2023年9月19日	是
8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享326天230105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10,000	2023年01月06日	2023年11月27日	是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1177】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3,000	2023年3月10日，逢节假日顺延，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起始日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另行公告为准	预定为2023年11月22日，逢节假日顺延；若原定期末观察日发生递延，或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到期日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另行公告为准	是
1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420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	2023年7月20日	2023年11月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是
1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远扬鑫利59期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2023年11月29日	2024年8月2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到期顺延期间按约定的年化到期收益率计息。	是
12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运通199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10,000	2023年12月05日	2024年11月27日，如遇存续期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存续期到期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否
13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104期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600	2023年12月6日	2024年4月9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到期顺延期间按约定的年化到期收益率计息。	是
14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105期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00	2023年12月6日	2024年6月4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到期顺延期间按约定的年化到期收益率计息。	是
15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创证券创盈78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30,000	2023年12月6日	2024年11月27日	否
16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运通203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2,500	2023年12月8日	2024年3月6日，如遇存续期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存续期到期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是
17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运通204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1,000	2023年12月8日	2024年6月6日，如遇存续期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存续期到期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是
18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益多14天1136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3,000	2024年4月23日	2024年5月7日	是
19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益多14天1143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3,000	2024年5月14日	2024年5月28日	是
20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创证券番茄1号（358）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	2024年6月4日	2024年7月4日	是
21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创证券首开得胜278号89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	2024年6月6日	2024年9月3日	是
2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556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	2024年6月12日	2024年7月15日	是
23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创证券首开得胜279号89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	2024年6月13日	2024年9月10日	否
24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135期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	2024年6月18日	2024年11月1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到期顺延期间按约定的年化到期收益率计息	否
25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564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	2024年7月11日	2024年11月11日	否
26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575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	2024年8月21日	2024年9月23日	否
2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1463期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3,000	2024年9月6日	2024年11月25日	否
2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国债嘉盈新客专享（上市公司）160期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00	2024年9月6日	2024年10月9日	否

备注：关于上述现金管理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在巨潮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4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24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举办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说明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网上说明会安排

1、召开时间：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5:00一17:00

2、参会人员：公司董事、总经理田洪池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有庆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邹远勇先生。

3、参会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在全景网以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ir.p5w.net）参与本次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征集问题事项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9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4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2024年8月20日披露。为便于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的发展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在全景网举办2024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董事长罗阳勇先生、财务负责人李帮兰女士、独立董事李嘉岩先生、董事会秘书李晓海先生。（具体参会人员以当天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公司现就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17: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2348　证券简称：高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7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一一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2024-080
转债代码：113045　转债简称：环旭转债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营业收入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本简报所载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8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5,282,711,174.09元，较去年同期的合并营业收入减少2.92%，较2024年7月合并营业收入环比减少1.91%。

公司2024年1月至8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8,053,900,589.48元，较去年同期的合并营业收入增加1.90%。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1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一一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

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88530　证券简称：欧莱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9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一一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